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终结执法程序告知书

彭武锋：

关于你向我中心投诉东莞市富铭辉表业有限公司（下称：富铭辉公司）要求追缴住房公积金一案，经审查，因你提供的电话、地址均无法取得联络，使执法文书无法送达。我中心已向你公告送达《关于中止住房公积金追缴案件处理的通知》，你未能在期限内联系我中心。

目前该案件暂不具备继续执法条件，我中心决定终结本次执法程序。

特此告知！
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 73 号之 110 三楼

联系人：张川、周汉强， 联系电话：23308005

2025年12月31日

